

开江县农业农村局

开江农函〔2020〕95号

开江县农业农村局 关于县十八届人大五次会议第021号建议 办理情况（A）的函

蔡贤新代表：

您在县十八届人大五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加快恢复我县生猪生产的建议》（第021号建议）收悉。现将办理情况函告如下：

一、全县生猪产业概况

（一）恢复生产势头强劲。2020年上半年，全县生猪出栏15.01万头，与2019年同比增长4.95%，存栏21.31万头，与2019年同比增长2.77%；肉类总产量到达2.13万吨，同比增长7.39%；畜牧业总产值达到10.5亿元，同比增长2.6%。

（二）生产主体不断壮大。全县现有生猪适度规模养殖场214个，其中年出栏生猪500头以上的127个。已建成生猪标准化示范养殖场35个（其中部级2个、省级示范场10个、市级23个）。

（三）重点项目建设有力。我县于2019年4月引进东方希

望集团，拟投资 40 亿元，建设存栏 1500 头祖代原种猪场、常年存栏能繁母猪 5000 头扩繁场 10 个、年产 40 万吨饲料加工厂、年产 10 万吨屠宰和肉食品生产线，实行全产业链开发，到 2025 年实现出栏生猪 100 万头、产值 50 亿元以上。计划今年建成讲治大雄扩繁场和饲料加工厂，完成回龙纸厂沟祖代原种场主体工程和回龙保和寨场平工程。县委县政府采取“四个一”机制（即：一个由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的领导小组、一个由县委县政府分管领导挂帅的指挥部、一个由畜牧部门牵头相关部门参与的工作专班、一套“周报告、旬调度、月推进”的督办制度）强力推进项目建设。目前，讲治大雄扩繁场已完成场平工程，正在加快进行主体工程建设，预计 9 月底竣工投产；回龙纸厂沟曾祖代原种场正在开展场平，预计 11 月可投产营运；回龙保和寨扩繁场正在进行土地流转和规划设计；饲料加工厂已经完成初步选址工作，将尽快启动建设。建立领导班子成员挂包重点养殖场（户）制度。及时帮助解决生产中的困难和问题，督促 16 个在建规模养殖场加快建设进度，力争年内全部建成投产，新增产能 10 万头以上。

二、制定政策措施，狠抓推进落实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促进恢复生猪生产的决策部署，县非洲猪瘟防控与恢复生猪生产指挥部研究制定了《开江县加快恢复生猪生产保障市场供应五条措施》（简称猪五条）。目前，全县正在积极推进猪五条政策措施落实落地。

(一) 2020 年整合涉农项目资金不低于 1000 万元，支持生猪规模养殖场特别是中小规模养殖场改进节水养殖工艺、粪污资源化利用等配套设施建设。对新建年出栏 1000 头以上的生猪规模养殖场配套水、电、路等基础设施建设。

(二) 按照“先增先补、满额即止”的原则，对 2020 年新增并在当年 7 月底前实现初产的能繁母猪按 600 元/头的标准予以补贴；8 月 1 日—10 月 31 日实现初产的能繁母猪按 500 元/头的标准予以补贴；11 月 1 日—12 月 31 日实现初产的能繁母猪按 300 元/头的标准予以补贴。补贴总量不超过 6000 头。

(三) 认真落实《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关于进一步完善设施农业用地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川自然资规〔2020〕3 号) 精神，全县按不低于 4500 亩的总用地规模储备生猪养殖用地。对适养区内的现有生猪养殖场依法完善用地手续。

(四) 对年出栏生猪 500 头以上的规模养殖场，由县农担公司对其流动资金提供信贷担保，金融机构据实核准后按单场/次最高额度不超过 200 万元给予贷款支持，县财政补贴 1 年担保费并按基准利率的 50% 贴息 1 年。

(五) 整合资金不低于 1000 万元，大力发开江特色畜禽(水产)养殖。把特色畜禽(水)产品作为生猪产能的重要补充，不断提高肉食品供给能力，切实保障市场供应。

三、强化组织保障，注重统筹协调

(一) 强化组织领导。调整成立了开江县非洲猪瘟防控与恢复生猪生产指挥部，由县委书记任第一指挥长，县委副书记、县

长任第二指挥长，县委、县政府分管领导任副指挥长，并补充了部分成员单位，实行县负总责、主管部门牵头、相关部门配合、乡镇（街道）抓落实的工作机制。指挥部下设办公室设在县农业农村局，具体负责本项工作的统筹协调。

（二）强化协同配合。按照“统筹规划，分类实施”的原则，县指挥部办公室制定了恢复生猪生产工作方案。明确了农业农村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水务局、畜牧业发展服务中心等相关责任单位的职责任务，并将年度生猪生产任务分解下达到各乡镇（街道），形成齐抓共管、上下互动的强大工作合力。

（三）强化绩效考评。县委目标绩效管理办将生猪稳产保供工作纳入全县各乡镇（街道）、县级有关部门年终目标考核，加大督查督办力度，对因领导责任不落实、组织安排不到位、工作推进和保障不力的，及时通报，并按照规定从严追责问责，切实以强大的倒逼压力确保高质高效完成生猪生产任务。

最后，再次感谢您对“三农”工作的大力支持！



（联系人：畜牧渔业股 丁海生 联系电话：18281834333）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县委目标绩效办，人大常委会人代工委，县畜牧发展服务中心。